项目支出绩效报告（自评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简介，包括项目基本性质、用途和主要内容、涉及范围等。

2022年年初预算批复项目10个，预算批复资金1485.32万元，其中当年预算批复4个，批复金额1032.31万元，结转批复6个453.01万元，全部为上级资金结转。项目资金主要用于：1、创业园区日常管理费用；2、呈贡区精准帮扶禄劝县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安置工作经费；3、呈贡区就业信息员补贴；4、呈贡区涉农居民就业岗位开发及个人工资补助；5、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；6、公益性岗位社会保险补贴及岗位补贴7、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；8、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；9、呈贡区鼓励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经费；10、 高新区（马金铺）片区社会事务（社会保障类）经费；11、度假区（大渔片区）社会事务（社会保障类）经费。截止2022年末，项目收入为2122.49万元，项目总体支出2129.68万元，项目个数25个，其中区级资金使用881.98万元，上级资金使用1247.7万元，超出预算数的原因是由于当年有中央、省、市资金拨款，所以优先使用上级资金，区级资金部分额度未申请，2022年末结转上级资金571.11万元到2023年继续使用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。

1、公共就业服务专项工作经费区级年初预算61万，实际下达额度16.34万，支付16.34万，执行率26.79%。

2、创业和就业专项资金区级年初预算1061.54万，实际申请下达额度659.42万元，支付659.42万元，执行率62.12%，未完成原因主要是由于中央就业资金下达较多，用中央资金开展就业工作。

3、度假区（大渔片区）移交呈贡区社会事务经费区级年初预算61.44万元，申请下达49.16万元，支付48.76万元，执行率80.01%。

4、高新区（马金铺）片区社会事务经费区级年初预算61.44万元，下达61.44万元，支出61.44万元，执行率100%。

5、下达2022年度春节慰问就业困难家庭专项经费市级转移支付下达1万元，实际支付1万元，执行率100%。

6、2022年样本企业失业动态监测调查经费支出0.55万元。

7、2022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支出145.31万元，下达2021年第二批中央就业补助资金7.18万元，2021年第二批中央就业补助资金支出412.9万元，2022年第二批中央就业补助资金430.43万元。

8、2021年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市级生活补助经费16.65万元。

9、2021年就业见习省级生活补助资金支出33.3万元。

10、2022年度省级创业担保贷款服务补助经费支出1.15万元。

11、2022年省级就业创业及农村劳动力转移专项经费支出21万元。

12、追加2022年扶持涉农居民创业就业补助资金支出112.36万元。

13、2022年昆明市大学生创业补助资金支出9.6万元。

14、下达2021年度省对下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专项资金1.77万元。

15、下达2021年省级就业创业及农村劳动力转移专项经费3.23万元。

16、2021年度省级鼓励创业“贷免扶补”创业贷款担保贷款创业服务补助经费支出14.98万元。

17、下达2021年度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专项资金支出16.37万元。

18、昆明市企业下岗失业参战退役人员就业补助资金支出4.25万元。

19、2022年下达“春城大学生创业行动”资助经费支出66万元。

20、2021年市级创业创新孵化平台相关补助资金支出20万元。

21、清算2021年度和下达2022年度省级创业担保贷款奖补助资金支出25.28万元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项目总支出2129.68万元，其中中央财政转移支付995.82万元，省级财政补助100.72万元，市级财政补助134.42万元，区级财政预算补助创业就业经费为659.42万元，公共就业服务专项工作经费16.34万，高新区（马金铺）片区社会事务经费61.44万，度假区（大渔片区）社会事务经费49.16万元，追加2022年扶持涉农居民创业就业补助资金112.36万元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项目组织情况分析，主要包括项目前期准备、招投标、调整、竣工验收等情况。项目管理情况分析，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、办法的制订、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。

区就业局项目经过认真梳理，特殊项目经过前期调研，重大资金项目按政府采购流程办理，项目用途严格按照年初目标执行，结合资金管理办法及三重一大会议决策重大事项，日常资金由科室初审，财务二审，分管领导三审，主管局把关等多重检查制度来执行，2022年政府采购实施项目有3个，就业创业宣传材料印制、职业技能培训、办公设备采购等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1. 提供有效就业岗位3691个，完成年目标任务2500个的147.64%；城镇新增就业人数10668人，完成年目标任务6300人的169.33%，其中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1264人，完成年目标任务1200人的105.33%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1006人，完成年目标任务,995人的101.11%，累计开发公益性岗位235人。
2. 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3.8%内。
3. 村劳动力已转移就业51921人，完成年目标任务51860人的100.12%，其中省外转移就业人数1574人，完成目标任务1574人的100%，脱贫人口劳动力转移就业347人，完成目标任务374人的100%；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2767人，完成年目标任务2700人的102.48%；新增转移就业收入4817.95万元，完成年目标任务4050万元的118.96%。
4. 落实好“贷免扶补”、创业担保贷款和涉农居民创业就业扶持等政策，截止目前，“贷免扶补”扶持创业人数71人，完成年目标任务65人的109.23%，贷款金额共计1350.00万元；创业担保贷款贷款人数183人，完成年目标任务146人的125.34%，贷款金额2681.00万元。
5. 城镇职工失业保险参保人数39500人，完成年度目标任务39500人的100%。
6. 农村劳动力等就业重点人员培训人数829人，完成年度目标任务1000人的82.9%，其中脱贫劳动力培训人数305人，完成年度目标任务200人的152.5%，SYB创业培训人数150人，完成年度目标任务150人的100%，网络创业培训人数90人，完成年度目标任务90人的100%.
7. 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月和大中城市联合招聘等专项活动，举办高校毕业生就业招聘活动7场（次），完成年目标任务7场次的100%。
8. 就业见习岗位募集368个，完成目标任务320个的115%，组织就业见习人数67人，完成目标任务240人的25%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专项管理方面的问题。专项立项依据是否充分；是否有资金管理办法，资金管理办法是否规范等。

区级资金由科室预算，局务会讨论同意后立项，符合单位职能要求与发展发向，依据充分。上级转移支付资金附上级项目依据文件，我单位严格按照要求执行。

（二）资金分配方面的问题。资金分配是否合理，突出重点，公平公正；有无散小差现象；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是否与资金管理办法相符等。

区就业局重点资金为创业就业专项资金，2022年区级资金比较紧张，大部分用上级资金进行开支，合理分配资金。

（三）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。拨付是否及时，有无滞留、闲置等现象。

区就业局资金拨付及时，加大对创业就业资金的拨付力度。

（四）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。资金使用是否合规，有无截留、挪用等现象，资金使用是否产生效益等。

区就业局资金使用合理合规，不存在截留，挪用等情况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1. 后续工作计划。

加强学习绩效管理，资金管理等知识技能提升。

1. 主要经验做法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。